**关于申报2020年浙江大学卓越教学岗的通知**

各学院（系）：

为进一步激发教师教学活力，提升教师教学荣誉感和责任感，鼓励部分教师将主要精力投入教学工作，推动学校办学质量不断提高，学校决定设置卓越教学岗。现将申报事项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岗位设置**

“卓越教学岗”面向全职在浙江大学从事教学一线工作、参与2020年校内岗位聘任的教师。设置卓越教学岗A岗和卓越教学岗B岗（基础），主要为建立一支稳定的基础课程教学队伍；设置卓越教学岗B岗（专业），主要支持专业（学科）发展，负责整体规划专业（学科）和课程群的建设。

**二、申报条件**

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，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、师德师风和敬业精神，坚持立德树人，遵循教育规律、思想政治工作规律、学生成长规律，注重理论教育和实践活动相结合。近3年(2017年以来)无教学事故、无学术失范事件或因导师指导失职导致的学术失范事件出现，并符合下述各岗位对应的各项条件。

**（一）卓越教学岗A岗**

1. 具有高级职称。开设本科生通识课、专业基础课或研究生公共课，为课程（组）负责人或核心成员。

2. 近3学年（2016-2017学年，2017-2018学年，2018-2019学年，下同）年均教学时数不少于所在学院（系）最低基本教学时数的1.5倍，且每学年平均总教学时数不少于128学时，课堂教学评价优良率100%，其中优秀率30%及以上。

3. 曾获校级及以上教学奖（含永平奖、宝钢优秀教师奖、唐立新教学名师奖、校优质教学一等奖、校级教学竞赛一等奖及以上）；或编写省级及以上规划教材（排名前2）；或获省级及以上一流课程（排名前2）；或校级及以上教学研究或教学改革项目（负责人，近3年，2017-2019年，下同）；或在核心期刊及以上刊物发表教学研究或教学改革论文（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，近3年）。

**（二）卓越教学岗B岗（基础）**

1. 具有高级职称。主讲本科生通识课、专业基础课或研究生公共课，且近3学年年均教学时数不少于所在学院（系）最低基本教学时数的1.5倍，且每学年平均总教学时数不少于128学时，课堂教学评价优良率100%，其中优秀率20%及以上。

2. 曾获校级及以上教学奖（含永平奖、宝钢优秀教师奖、唐立新教学名师奖、校优质教学一等奖、校级教学竞赛一等奖及以上）；或编写省级及以上规划教材（排名前3）；或获省级及以上一流课程（排名前2）；或为校级及以上教学研究或教学改革项目主要成员（排名前2，近3年）；或在核心期刊及以上刊物发表教学研究或教学改革论文（排名前2或通讯作者，近3年）。

**（三）卓越教学岗B岗（专业）**

1. 具有高级职称。担任专业（学科）负责人或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，且近3学年年均教学时数不少于所在学院（系）最低基本教学时数的1.5倍，且每学年平均总教学时数不少于96学时，课堂教学评价优良率100%，其中优秀率20%及以上。

2. 曾获校级及以上教学奖（含永平奖、宝钢优秀教师奖、唐立新教学名师奖、校优质教学一等奖、校级教学竞赛一等奖及以上）；或编写省级及以上规划教材（排名前3）；或获省级及以上一流课程（排名前2）；或为校级及以上教学研究或教学改革项目主要成员（排名前2，近3年）；或在核心期刊及以上刊物发表教学研究或教学改革论文（排名前2或通讯作者，近3年）。

**三、考核条件**

教学卓越岗的评聘周期为四年。学校主要考核受聘教师的教学工作，受聘教师在聘期内应将主要精力投入教学工作，完成约定的工作职责。受聘教师两年后接受学校组织的中期考核，四年后接受聘期考核。中期或聘期考核不通过的教师，将进行岗位调整。

中期考核主要对受聘教师的教学时数、教学质量、履职情况等进行评估。

聘期考核对受聘教师的具体要求如下。

**（一）卓越教学岗A岗**

1. 负责本科生通识课、专业基础课或研究生公共课建设，带领团队开展教学研究与改革，课程建设成效具有示范效应。

2. 满足分类聘岗基本教学时数要求，并且本科和研究生教学实际时数不少于288学时/学年（其中本科通识课、专业基础课和研究生公共课不少于192学时）。因材施教，教学效果好，课堂教学评价优良率100%，且优秀率不低于30%。

3. 开展教学研究，在聘期内以负责人承担省级及以上教学类项目1项（含一流课程及教材建设项目、教改项目等）。

4. 在聘期内在核心期刊及以上刊物发表教学研究或教学改革论文2篇（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）或出版省级及以上规划教材1部（排名前2）。

**（二）卓越教学岗B岗（基础）**

1. 主讲本科生通识课程、专业基础课程，或研究生公共课程，推进课程改革创新，课程建设取得较好成效。

2. 满足分类聘岗教学基本教学时数要求，并且本科和研究生教学实际时数不少于288学时/学年（其中本科通识课、专业基础课和研究生公共课不少于192学时），课堂教学评价优良率100%，其中优秀率不低于20%。

3. 开展教学研究，在聘期内以负责人承担校级及以上教学类项目，或参与省级及以上教学类项目（排名前2）1项（含一流课程及教材建设项目、教改项目等）。

4. 聘期内在核心期刊及以上发表教学研究或教学改革论文1篇（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），或作为主编正式出版教材1部。

**（三）卓越教学岗B岗（专业）**

1. 作为专业（学科）负责人，推进专业建设，优化专业培养方案，专业建设取得显著成效；或作为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，带领课程团队，开展课程建设规划和课程教学改革实践，课程建设成效显著。

2. 满足分类聘岗基本教学时数要求，教学实际时数不少于96学时/学年。课堂教学评价优良率100%，其中优秀率不低于20%。

3. 在聘期内以负责人承担校级及以上教学类项目，或参与省级及以上教学类项目（排名前2）1项（含一流课程及教材建设项目、教改项目等）。

4. 在聘期内在核心期刊及以上刊物发表教学研究或教学改革论文1篇（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），或作为主编正式出版教材1部。

**四、支持措施**

1. 卓越教学岗A岗享受特殊津贴10万元/年；卓越教学岗B岗享受特殊津贴6万元/年。

2. 如同时入选学校其他特殊津贴支持计划，则就高享受。

**五、申报流程**

1．申请人填写《浙江大学卓越教学岗申请表》（附件1）。

2．学院（系）组织评议后将推荐人名单进行排序后报送学校。各学院（系）的推荐名额见附件2。

3．学校组织专家评审，卓越教学岗A岗和卓越教学岗B岗（基础）合并评审，卓越教学岗B岗（专业）单独评审。

**六、申报材料及时间要求**

请各学院（系）将推荐人的《浙江大学卓越教学岗申请表》（附件1，一式1份，双面打印）及排序后的推荐人名单（附件3，一式一份）纸质版签章后，于6月10日前分别对应送至本科生院（东1B-113 室）或研究生院（研究生教育综合楼812-2室），同时发送材料电子版（附件1，PDF盖章扫描件，文件名格式：推荐岗位+姓名；附件3，EXCEL版及PDF盖章扫描件，文件名格式：单位名称）到联系人邮箱。

**七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**

1．本科生院联系人：刘鹏， 88981236，lpchair@zju.edu.cn。

  研究生院联系人：刘多，88981406，ld@zju.edu.cn，

倪加旎，88981408 。

2．人事处（人事政策解答等）联系人：孙伟琴，88981646。

附件：

1．[浙江大学卓越教学岗申请表.docx](http://zhfw.zju.edu.cn/zhfw/article/files/e6/11/4a33bfb841f4bd7fd853c01f4895/ef4c8d2c-7aa8-4772-b5bd-1206b3ad9cae.docx)

2．[浙江大学卓越教学岗学院（系）推荐名额分配表.docx](http://zhfw.zju.edu.cn/zhfw/article/files/e6/11/4a33bfb841f4bd7fd853c01f4895/0c63f089-21d1-4253-831d-c5785abea4e5.docx)

3. [浙江大学卓越教学岗推荐人汇总表.xlsx](http://zhfw.zju.edu.cn/zhfw/article/files/e6/11/4a33bfb841f4bd7fd853c01f4895/208c1da3-e06d-4f65-b0b1-42e236d7b87c.xlsx)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本科生院

研究生院

人事处

            2020年6月2日